

2024 年第 10 屆艾杰旭(AGC)

雲林縣國小兒童繪畫比賽簡章

『藝』彩美好的世界

AGC

Your Dreams, Our Challenge

指導單位：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

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承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

協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 一、活動緣起

艾杰旭 (AGC Display Glass Taiwan Inc.) 為世界頂尖的玻璃產品製造商，自西元 2000 年於雲林縣 (斗六) 設立顯示玻璃製造廠，以雲林為中心，據點展開至台南、桃園等地，20 多年來大量招募雲嘉南子弟，提供就業機會，並持續且長期關注雲林在地的環境保護和藝術文化發展，以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為鼓勵雲林縣國小學生發揮創造力及藝術才華，自 2015 年開創舉辦的國小繪畫比賽榮幸地來到第 10 屆，回顧過往第 1、2 屆「旭硝子『愛台灣·畫雲林』」、第 3 屆「愛護地球『藝起來』」、第 4 屆「『藝』起暑遊趣」、第 5 屆「『藝』起畫童年」、第 6 屆「未來的異想世界」、第 7 屆「難忘的回『藝』」、第 8 屆「『藝』趣事」、第 9 屆「『藝』起環保護家園」，每屆畫作透過各屆主題與雲林文化和社會結合，展現了無限的想像世界及創意外，同時有助於陶冶兒童的審美觀念、思想情感與藝術潛力。

第 10 屆繪畫比賽起，與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合作辦理，希望透過這項比賽激發及培養學生對藝術之興趣，並為台灣下一代搭建一個自由想像、鼓勵創作、綻放童真的藝術分享平台。

## 二、參賽資格

限雲林縣縣內國小的學生，以 112 年 9 月的年級為依據，分成以下三組：

- 國小低年級組：雲林縣縣內國小一、二年級。
- 國小中年級組：雲林縣縣內國小三、四年級。
- 國小高年級組：雲林縣縣內國小五、六年級。

## 三、本屆繪畫主題：『藝』彩美好的世界

AGC 集團為世界頂尖的玻璃產品製造商，包括平板玻璃、汽車玻璃、顯示器玻璃等都是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元素，我們邀請孩子們以繪畫創作方式，表達透過車窗、螢幕或鏡頭，眼中捕捉及結合想像力所呈現的美好畫面，無論是孩子們探索生活、友誼或文化，或是對大自然景觀環境、人文歷史、美、愛等多元面向，將自己的想法及想像力轉化留存為藝術品，讓更多人感受兒童透過「玻璃」看世界的創造性獨特視角與交流表達。

藝術不僅是種表達方式，更是啟發靈感和聯繫世界的工具，因此，誠摯地邀請孩子們盡情揮灑豐富的想像力及獨特視角，用畫筆『藝』彩出眼中的美好世界。

#### 四、作品規格須知

1. 參加徵選之作品尺寸為**四開圖畫紙**，使用的媒材不拘。參賽作品如不符比賽規格，視同放棄；報名表相關送件內容填寫不全，主(承)辦單位將保留審核報名通過與否之權利。
2. 每人限投乙幅作品，且不得為共同創作，作品必須未發表、未得獎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如有臨摹、代筆、抄襲或不符合規定者，經發現屬實，主辦單位可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獎金。
3. 參賽作品若得獎恕不退件，其餘作品欲領回請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至協辦單位，逾期恕不代為保管。

#### 五、參賽方式

1. 作品一律採用掛號郵寄方式報名，寄至協辦單位統一收件，參賽者請自行妥善包裝密封，若因包裝不良、填寫錯誤導致寄送過程中所造成之破損或遺失，主、承辦及協辦單位恕不負責。
2. 參賽者請填妥下列文件併同作品寄送協辦單位：
  - (1) 參賽報名表(詳如附件一)
  - (2) 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詳如附件二)
  - (3) 參賽作品標籤(詳如附件三)
  - (4) 收件地址：640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產學研大樓 2 樓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 吳玫萱小姐收
  - (5) 協辦單位專線與信箱：05-5324580 吳玫萱小姐、賴亭瑋小姐

E-mail: [csmbi2022@gmail.com](mailto:csmbi2022@gmail.com)

- (6) 本簡章與報名表下載處：<https://csmbi.yuntech.edu.tw/>

#### 六、截止時間

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4 日(五)截止，親送或以郵戳為憑。

#### 七、評選辦法及期程

1. 評分標準：主題契合度(40%)、技巧與美感(40%)、創意性(20%)。
2.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遴選與邀請國內知名美術相關專家進行作品審查。
3. 評選期程：
  - (1) 參賽作品徵件報名：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4 日(五)止。
  - (2) 作品評審作業：自 113 年 10 月 7 日(一)至 113 年 10 月 24 日(四)。

- (3) 得獎名單公布：113 年 10 月 31 日(四)前於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網站、FB 公布，並由承辦單位以電話或專函通知得獎者參與頒獎程序。
- (4) 頒獎典禮與作品展示：訂於 113 年 11 月 16 日(六)於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舉行頒獎典禮，並將進行得獎作品公開展覽，若有異動主辦單位將另行公告與通知。

## 八、獎勵辦法

### 1. 獎項

- (1) 各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第一名 5,000 元(1 名)、第二名獎金 3,000 元(2 名)、第三名獎金 2,000 元(3 名)。各組前三名之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乙紙。
  - (2) 各組取六名佳作，各頒發獎狀乙紙及精美獎品一份。
2. 上述獎項名額，主辦單位得視入選作品品質及應徵件數多寡保留獎項增減之權利。
  3. 得獎者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負擔獎勵之稅金。

## 九、比賽聯繫窗口及官網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  
聯絡電話：05-5324580 吳玫萱小姐、賴亭瑋小姐  
E-mail：[csmbi2022@gmail.com](mailto:csmbi2022@gmail.com)

官網：<https://csmbi.yuntech.edu.tw/>

Facebook (訊息發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產學與智財育成營運中心

## 十、其他說明

1. 凡報名參加者，送件即視同同意主辦單位訂定之比賽辦法、活動規劃、評審規則和結果等所有規則，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於相關業務範圍內，對所有參賽作品之公開展示、陳列、圖文宣傳、出版品使用等相關非商業行為之用途，日後不得有所異議。
2. 經評審作業完成選出之得獎作品，其內容及相關智慧財產權著作權由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所有權利，對於全部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所有重製、修改、或相關使用之權利。得獎作者不得再對機關行使創作人格權之主張。
3. 參賽作品於競賽過程、頒獎後，如有發現不符合本簡章之規定或涉及仿冒、抄襲等情事者，主辦單位得隨時暫停或取消其參賽資格，並召開評審團審議處理，必要時有權取消其獲獎資格及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方之權益損失或其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

一概與主、承辦單位無關，參賽者須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4. 對於比賽相關疑義或異議，應於比賽期間向主辦單位提出，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團之決議，除非能提出具體證明其他參選作品違本簡章相關規定外，不得有所異議。
5. 本簡章及參賽辦法如有未盡之事項，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暫停並終止本活動之權利，並得視必要予以公告。

The logo for AGGC features the letters 'A', 'G', 'G', and 'C' in a bold, blue, sans-serif font. The first 'G' is significantly larger than the others. A small pink square is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first 'G', partially overlapping the second 'G'.

Your Dreams, Our Challenge

**2024 年第 10 屆艾杰旭(AGC)「『藝』彩美好的世界」**  
**雲林縣國小兒童繪畫比賽**  
**參賽報名表**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		參賽編號	(協辦單位填寫欄)	
繪畫主題	(主題方向：透過活潑生動的想像力及創意，畫出您心目中所覺得的『藝』彩美好世界！)				
參賽學生親自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理人親自簽名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信箱				
聯絡地址	縣 市	市/區 鄉/鎮			
學校所在縣市	雲林縣	學校名稱			
指導老師親自簽名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信箱				
指導老師地址	縣 市	市/區 鄉/鎮			
附件確認欄 ◎重要 請自行確認寄送的資料，勾選無誤後，再行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一式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報名表 (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附件二)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作品標籤 (附件三)	



**2024 年第 10 屆艾杰旭(AGC)「『藝』彩美好的世界」**  
**雲林縣國小兒童繪畫比賽**  
**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1. 本項參賽作品為不曾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全新創作，且嚴禁抄襲仿冒情事。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若發現本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得即刻取消本人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方之權益損失或其他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責任時，一概與主辦、承辦單位無關，本人須自行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2.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對參賽作品，無論入選與否，均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相關業務範圍內，對參賽作品之公開展示、陳列、影像及圖文宣傳、下載傳輸或出版品使用等相關非商業行為之用途，日後不得有所異議。
3. 本人將尊重評選團之決議，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比賽相關規定外，否則對於評審團所決議的獎項，不得有所異議。
4. 本人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同意主承辦單位有權力不予收件。
5. 本人同意，當本作品得到各項獎項時，其內容及相關智慧財產權著作由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所有權利，對於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所有重置、修改或相關使用之權利。本人不得再對機關行使創作人格權之主張。
6. 本人同意完成報名參加本比賽活動，已充分了解比賽活動規則中各項條款，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所述之各項規定。

參賽個人(團體代表者)同意簽署：\_\_\_\_\_ (簽章)

法定監護人(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同意簽署：\_\_\_\_\_ (簽章)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1 1 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4 年第 10 屆艾杰旭(AGC)「『藝』彩美好的世界」

雲林縣國小兒童繪畫比賽

參賽作品標籤

參賽作品 編號	(承辦單位填寫欄)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低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高年級組
作品名稱			
創作理念 (100 字內)			

※參賽者請勿於本作品標籤上記載或註明任何可辨識創作個人或團體之姓名或文字，以維護參賽公平原則，若出現相關可辨識之內容，主、承辦單位保留審核報名通過之權利。